2月28日～3月6日 **第10課** 安息日下午

在基督裡完全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西2；來7：11；賽61：3；林前3：6；申31：24-26；羅2：28、29；羅7：7。

存心節

「所以，不拘在飲食上，或節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那形體卻是基督。」(歌羅西書2：16、17)

是否有人問過你，為什麼要遵守安息日？

也許就連本週的存心節也會被拿來作為「反對」安息日的證據。但這段經文並不是要談論第四條誡命，而是要回應當時教會裡一些假教師所傳的錯誤教導。究竟是怎樣的教導呢？

首先，這種錯誤的教導被稱作「理學」，「人間的遺傳」，「世上的小學」和「不照著基督」(**西2：8**)。

它還涉及割禮和遵守猶太節期(**西2：11，16**)，以及與食物相關的猶太潔淨儀式和條例(**西2：16，21**)。除此之外，還有對天使的崇拜或試圖效法天使的敬拜(**西2：18**)。

最後，它是照著「人所吩咐、所教導的」，並可能涉及禁慾的做法(**西2：22、23**)。

這些假教師顯然是敬虔真誠的，但他們卻錯解了福音。本週我們將探討其原因。我們還將理解為什麼本週的存心節與守第七日安息日並無關係。

■研究本週學課，為3月7日的安息日預備。

上帝的智慧與知識

約伯問：「然而，智慧有何處可尋？聰明之處在哪裡呢？」**(伯28：12)** 保羅回答，在基督裡，「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都在他裡面藏著。」**(西2：3；對比林前1：30)** 有了基督，我們就有了一切，甚至能夠「豐豐足足」地領悟人生的目標 **(西2：2)**。涵蓋了整個救贖計畫的上帝奧祕也已藉著祂顯明了。

閱讀西2：1-7。保羅寫這封信的目的是什麼？

希臘文paraklēthōsin的意思是「被鼓勵」或「得堅固」**(西2：2)**。保羅不僅想要幫助歌羅西的信徒辨認虛假的教導，也要使他們在基督徒的愛裡聯合。兩個動詞所用的時態表明保羅有信心，這封信必能達到預期的目的。

不過他還是稱讚他們「循規蹈矩，信基督的心也堅固」**(西2：5)**。

其中被譯為「規矩」的希臘文taxis在新約聖經中指的是亞倫 **(路1：8；來7：11)** 和麥基洗德 **(來5：6，10；6：20；7：11，17)** 的祭司等次，但保羅用它來指代教會中的秩序 **(林前14：40)**。有時候，人們傾向於只把教會秩序和組織看作是一種教會制度，並沒有神學意義。

但保羅十分謹慎地維護教會中的秩序，他規定敬拜中的適當禮儀 **(參見林前11)**，並對長老和執事的揀選方式作出具體說明 **(提前3；多1)**。透過這些措施，上帝的智慧和真理的教導得以保存和傳播。

正因為歌羅西人從保羅的同工那裡領受了正確的教導，他們才有「堅固」的信心。這種信心無法動搖，因為它建立在堅實的聖經基礎之上，如果他們能堅守，就能幫助他們抵擋假教師所傳的錯誤教導。

在你的屬靈生活中，有過需要「秩序」的經歷嗎？

在基督裡扎根和成長

〈歌羅西書〉的主題為基督徒生活提供了最清晰的教導之一：「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就當遵他而行。」**(西2：6)** 我們得救是因接受耶穌的神格，而不僅僅是一套教義。但接受耶穌也包括接受祂一切的教導，就是藉著聖經中使徒和先知所傳達的真理**(參見弗2：20)**。

最重要的是，接受基督意味著向著自我死去，完全把自己降服在永活的基督面前。

不可將活的道**(耶穌)**與書面的道**(聖經)**分開。二者如同一枚硬幣的兩面。事實上，只有藉著聖經，我們才能認識耶穌。我們「在祂裡面」行事為人，就是允許祂的道和靈在一切的決定和實踐中引導我們。

在〈歌羅西書〉第2章7節中，保羅使用了聖經中常見的比喻，把基督徒比作植物。因著接受基督為救主並按照祂的話語來生活，我們得以在祂裡面紮根。這就是我們在信仰上得以「生根建造」的途徑。

下列經文如何闡明這個用植物來象徵信徒的比喻？**(參見賽61：3；太3：10；路8：11-15；林前3：6)**

保羅清楚地描繪了擺在信徒面前的兩種選擇。一種是繼續作為「耶和華所栽的」**(賽61：3)**，緊緊持守基督和祂的教導，不斷在基督裡得以完全。另一種則可比作人造植物，看似真實卻沒有生命。倘若接受人的哲學和傳統，我們就會被「擄去」**(西2：8)**。雖然基督已經使我們得了自由，但人仍可能再次被奴役，陷入軛的捆綁**(加5：1；對比徒15：10)**。

簡言之，接受不符合聖經的教導就是拒絕基督，因為那些陷入錯誤教義的人，已經不幸地接受了另一個福音，將人的權威凌駕於聖經的權威之上**(參見加1：6-9)**。早期教會中就有此類危險，現今依然如此。

在向著自我死去好接受基督的事上，你有過怎樣的經歷？為何它必定是一個持續的過程？

釘在十字架上

閱讀西2：11-15。保羅似乎在與什麼問題抗爭？

人們會誤用這些經文（**尤其是西2：14**）來反對第七日安息日，這種情況已經屢見不鮮。

為了幫助理解這段經文，基督復臨安息日會提出了兩種主要解釋：第一，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字據」是指「針對我們」的指控，類似於彼拉多掛在耶穌十字架上的牌子（**太27：37；約19：19、20**）。第二，被釘上十字架的是摩西所寫的儀文律法（**參見申31：24-26**）。

當我們根據上下文來理解這句經文時，就會發現這「字據」顯然是指儀文律法。

保羅還提到「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禮」（**西2：11**），即「心裡的」割禮（**羅2：28、29；對比申30：16**），這顯然與肉身的割禮形成對比，而割禮正是儀文律法中最重要的規定之一（**利12：3；對比出12：48**）。

接著，保羅將這種內在的改變與「脫去肉體情慾」和受洗聯繫在一起。藉著洗禮，我們就在基督的死和復活上與祂聯合（**西2：11、12**）。

這種轉變的過程就好比是「在過犯中死了」，而如今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因為祂「赦免了我們一切的過犯」（**西2：13**）。

「律例」（**西2：14**）指的是法律法規，既可是世俗的（**路2：1；徒17：7**），也可是宗教的（**徒16：4**）。該希臘詞彙在保羅的書信中還出現過一次，指的是儀文律法，它在猶太人與外邦人之間築起了一道隔牆（**弗2：14、15**）。

由於保羅已經談過罪得赦免和受洗所象徵的內心轉變，所以他不太可能又回到這個話題，且用一個從未在聖經中出現過的比喻。其實保羅所強調的似乎與〈以弗所書〉的觀點相同：在歌羅西的外邦信徒無需擔心遵守包括割禮在內的儀文律法，也不用遵守與這承諾相關的潔淨條例（**對比徒10：28，34、35**）。

顯然，保羅並沒有說十誡被釘在十字架上，因為他在別處已經清楚地將罪定義為違反十誡（**羅7：7**）。

影兒或形體？

閱讀西2：16-19。保羅在此強調了哪些猶太基督徒的做法？

直到今天，對於保羅到底在針對哪些問題，學者們仍眾說紛紜。但可以肯定的是，保羅的書信本身提供了相當多的信息，表明這主要由外邦人組成的教會受到了猶太基督徒帶有分裂傾向的影響（西2：13）。換言之，有猶太信徒在推行那些信徒其實不必遵守的事。

顯然，〈歌羅西書〉第2章16節列舉了一些常見的猶太宗教習俗，而一些改信基督教的猶太信徒依然保持這些做法。同一章18節中所提到的內容，也應放在同一語境下來理解。耶穌曾批評宗教領袖假裝謙卑（例如太6：1，5，7，16）。從昆蘭的古卷中我們得知，天使在某些猶太人的敬拜觀念中佔有重要地位。因此，保羅在歌羅西所面對的問題，很可能在其他地方也遇到過。

因為上述經文時常被人誤解，所以有必要更詳細地加以思考。請注意以下幾點：

保羅說，「所以」，這就表明以下是對前述內容的總結。他在前文已經指出，肉身的割禮並非必要，因為真正重要的是內心的改變（西2：11-15）。

「飲食」是指以色列人帶到聖殿的素祭和奠祭。

保羅詳細列舉的「節期、月朔、安息日」（西2：16）顯然暗指〈何西阿書〉第2章11節，後者以同樣的順序提到這些儀文性的日子，包括節期安息日（參見利23：11，24，32）。

保羅自己的解釋對我們理解這段經文至關重要：「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那形體卻是基督。」（西2：17）這些儀文節期就像獻祭一樣，都指向基督的工作（參見林前5：7；15：23）。相比之下，第七日安息日則是在伊甸園中設立的，早於罪的出現，也遠早於聖所獻祭儀式的設立；因此，它並不是「影兒」，不會在十字架之後被廢掉。

雖然這裡所說的問題並不涉及第七日安息日，但你怎樣把保羅關於「不論斷人」的勸勉應用到生活中呢？

人的誡命

閱讀西2：20-23。你如何結合本章的整體內容來解讀保羅的勸勉？

保羅把對遵守猶太人儀文律法的執念稱作「世上的小學」(**西2：8，20；對比加4：3，9**)，他在給加拉太眾教會的信中也有同樣的敘述。換句話說，它們就像地上的聖殿一樣，是屬於地上的，但我們的身分是天國的公民。我們不需要被儀文律法束縛，因為它只是預示了我們如今在基督裡所享有的現實。也就是說，雖然這些律例原本是上帝所賜的，但如今既已完成了功能，就不再需要了。

因為所有這些規條都因十字架而廢，正如那神聖的手將聖殿的幔子撕裂一般(**太27：51；對比但9：27**)。所以，基督徒(**包括猶太基督徒**)不再受這些律例的轄制。我們若繼續順從這些規條，就等於自己認同的是這個正在消逝的世界，而不是基督應許給我們的新世界。

畢竟，我們所盼望的是「新天新地，有義居在其中」(**彼後3：13**)，而不是一個翻新的舊世界。

考慮到法利賽人和文士還在摩西律法之上加添了許多人為的要求(**參見可7：1-13**)，因此舊約中那些已經在基督裡應驗了的儀文律法，已經不能再被視為上帝的要求，只能算是人為強加的義務。實際上，它們似乎正成為信仰的負擔，而非幫助其成長的工具。人們很容易把遵守這些儀文律法當成是自己比別人優越的表現(**這本身已是錯的**)，甚至還私心以為這樣做能在救恩上得分——這是我們絕不能踏入的陷阱。

在整個基督教歷史中，聖經學者們常常屈從於誘惑，做出某些宗教性的斷言，從而篡奪了聖靈在引導信徒明白聖經方面的角色。基督自己才是真理的泉源，保羅和其他聖經作者所教導的真理都出於祂。

我們如何確保自己能明白，我們得救的唯一根基，不在於上帝在我們裡面做了什麼，而在乎祂為我們、在我們之外，親自為我們所成就的一切？

進修資料

「在使徒時代，人們怎樣企圖藉著傳統和哲學破壞對聖經的信仰，今日公義的仇敵也照樣企圖利用『新神學』、進化論、招魂術、通神學，及泛神主義種種動聽的說法，設法引誘人進入被禁止的路徑。聖經對於許多人，已經變成一盞沒有油的燈，因為他們的心意已轉向那產生誤解和混亂的各種純理論宗教信仰的路線了。『新神學』在批判、臆測和篡改等方面所進行的工作，乃是破壞人對於聖經為上帝所啟示的信仰。這乃是奪取上帝聖言所具有的控制、提高及鼓舞人生活的能力。多數的人由於招魂術而相信慾望就是最高的律法，放縱就是自由，而且人只需向自己負責。

「跟從基督的人必要遇見使徒警告歌羅西信徒所要避免的『花言巧語』。他也必遇見人用唯靈論來講解聖經，但他切不可領受。他務要揚聲宣明聖經中的永恆真理。他要定睛仰望基督，在所指示的道路上穩步前進，棄絕一切與祂的教訓相違背的思想。上帝的真理要作為他沉思默想的題旨。他要以聖經為上帝直接向他講話的聲音。這樣，他就必找到那屬於上帝的智慧。」——懷愛倫，《使徒行述》，原文第474、475頁。

討論問題

❶在基督裡「上帝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其中，並且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西2：9、10)，我們該如何理解這句話？參閱約1：1；來1：3和彼前3：22。

❷我們可能都聽過有人用〈歌羅西書〉第2章14-16節來反對第七日安息日。除了本課已提出的問題之外，人們還以此章節為證據提出哪些問題來證明我們不再需要遵守第四條誡命？

❸對於那些堅持我們仍需遵守儀文律法的人，你如何應對？也許從遵守這些儀文律法的事上，人們能得到一些屬靈或神學上的益處，但如果堅持必須要遵守，可能會引發哪些問題？

❹懷愛倫在左欄引文中寫道，我們應當把聖經視為「上帝直接向我們講話的聲音」。哪怕聖經的某些部分可能會讓我們感到不舒服，但我們為什麼仍要警惕，謹防那些會削弱我們對聖經權威與默示之信心的人或物？

2月28日～3月6日 **第10課** 安息日下午

在基督裡完全

第一部分：概述

存心節：西2：16、17

學習重點：西 2

在〈歌羅西書〉第一章的結尾，保羅表達了他的願望，希望聽眾在基督裡不斷成熟（西1：28）。到了第二章，他進一步闡明這一觀點。〈歌羅西書〉第2章1-5節為接下來的論述奠定了基礎。保羅希望讀者能「因愛心互相聯絡」（西2：2），並「豐豐足足在悟性中有充足的信心，使他們真知道上帝的奧祕」（西2：2），並且在基督裡得堅固的信心（西2：5）。簡言之，保羅希望讀者在信心上成長，在認識上帝奧祕的知識上成長，並在愛基督與彼此相愛上成長。從本質上講，保羅勸勉他們要在基督裡得以「完全」，或者說，要在信仰的實踐中顯出「成熟」。在〈歌羅西書〉第2章6-23中，保羅進一步說明了如何達成這一目標。

本週課程強調兩個主題：

❶在基督裡得完全包括認識祂，並在祂裡面成長。這樣做能夠使我們不受假教師的誤導。

❷在基督裡得完全還包括在救恩的事上完全信靠祂，而非依靠律法。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十字架廢掉的是儀文律法，而非道德律法。舊約的禮儀不過是基督將來工作和犧牲的影兒。耶穌死後，這些預表也就不再需要了。但包括第七日安息日的十條誡命對於基督徒來說依然有效。

第二部分：註釋

例證

「當詹姆斯·加菲爾德（James Garfield，後來成為美國總統）在俄亥俄州的希勒姆學院擔任校長時，有一位父親問他能否縮短他兒子的學習時間，好讓他更快畢業。加菲爾德回答說：『當然可以，不過這取決於你希望把你的兒子培養成什麼樣的人。上帝要造一棵橡樹，需要一百年；若祂要造一棵南瓜，只要兩個月。』」——邁克爾·P·格林，《分享聖經的1500個故事》，密西根州急流城：貝克出版社，2000年，原文第356頁。

保羅說：「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腓1：6）艾倫·雷德帕斯（Alan Redpath）在評論大衛的屬靈歷程時也表達了同樣的觀點：「一個人的悔改是瞬間的神蹟，而一個聖徒的塑造卻是一生的工程。」——艾倫·雷德帕斯，《塑造合神心意的人：從大衛生平學習的功課》（密西根州急流城：佛萊明 H. 雷維爾公司，2013年），摘自序言。

認識基督，在基督裡成長

從〈歌羅西書〉中可以看出，保羅非常擔心假教師對教會的滲透。從我為你們是「何等地盡心竭力」（西2：1）中就可以看出他的心意。在這裡，「盡心竭力」（直譯為「爭戰」）可能表示「焦慮」或「掛心」。——威廉·阿恩特（William Arndt）等，《新約及早期基督教文獻希臘語-英語詞典》（芝加哥：芝加哥大學出版社，2000年），原文第17頁。被譯為「盡心竭力」（下文用「爭戰」代替）的希臘文，在其他經文中被用來指代對人或對屬靈勢力的對抗（例如帖前2：2）。在此，它被用來形容保羅「為完成福音使命，在傳播、增長並堅固信仰上所做的不懈努力——是一種強烈的掙

扎與奮戰」。——大衛·J·威廉姆斯（David J. Williams），《保羅的比喻：語境與特徵》（密西根州急流城：貝克學術出版社，1999年），原文第290頁。

「爭戰」一詞源於體育，更具體地說，是體育賽事，因此它暗示著要付出艱苦的努力。由此可知，保羅並沒有將虛假的教導看作是小事一樁。我們又怎能掉以輕心呢？保羅為歌羅西人竭盡心力或爭戰，這很有可能是指他為他們懇切禱告。保羅祈禱他們的心得以堅固，不被虛假的教導迷惑。他希望他們「因愛心互相聯絡，以致豐豐足足在悟性中有充足的信心，使他們真知上帝的奧祕，就是基督」（西2：2）。

知識的概念在〈歌羅西書〉中至關重要。保羅用這一整封信來提醒聽眾要「真知道上帝恩惠」（西1：6）；「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上帝的旨意」（西1：9）；「這奧祕在外邦人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裡成了有榮耀的盼望」（西1：27）；「上帝的奧祕，就是基督。」（西2：2）簡言之，保羅表示對抗虛假教導的解藥就是對上帝和基督的認識（西2：1-4，8）。保羅在〈歌羅西書〉第3章16節中提示我們，這樣的認識來自於上帝的聖言：「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存在心裡，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上帝。」

基督，我們得救唯一的指望

在〈歌羅西書〉第2章11-15節中，保羅讚美基督為我們所做的救贖之工。我們在基督裡，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禮」（西2：11），這是基督在我們心中所動的工。我們「受洗與他一同埋葬」，也「與他一同復活」（西2：12）。換言之，上帝使我們與基督同活，並且「赦免了我們一切過犯」（西2：13）。所以保羅強調的是，基督是我們得救唯一的指望。

不過，今天有許多人引用保羅在〈歌羅西書〉第2章（尤其是11-23節中的內容）來主張保羅所談論的是十條誡命的廢除。更具體地說，他們認為

第七日安息日不再有效，對基督徒沒有任何約束力。可實際上恰恰相反，〈歌羅西書〉第2章並不是在探討廢除十誡。保羅在寫給哥林多人和其他教會的信中，曾多次提到十誡對於基督徒仍然有效，具體證據說明如下。

保羅在〈以弗所書〉第6章2、3節中提到了第五條誡命，在〈羅馬書〉第13章9節中提到了第六、七、八條誡命，在〈羅馬書〉第7章7節（及羅13：9）中提到了第十條誡命。在〈歌羅西書〉第3章20節中，他重申了〈以弗所書〉第6章1節中的教導：「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基於〈以弗所書〉第6章1-3節，我們可以看出這一勸勉（弗6：1和西3：20）是建立在第五條誡命的有效性之上（弗6：2、3；對比出20：12）。以上經文都暗示了在新約之下，十誡依然是信徒必須遵守的律法。此外，保羅書信中的惡行與美德清單——特別是〈歌羅西書〉第3章5-9節中的惡行列表——都是以十誡為背景的。（參見大衛·W·保，〈歌羅西書和腓利門書註釋〉，《宗道文新約釋經註釋系列》（密西根州急流城：宗道文出版社，2012年），原文第220頁。）

一位非復臨派學者承認：「我們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十誡仍有約束力。例如，當耶穌談到『誡命』時，很明顯祂指的是十誡（路18：20）。同樣，當保羅在〈羅馬書〉第7章7節中談到律法的時候，他所指的也是十誡。」——伊恩·D·坎貝爾（Iain D. Campbell），《開啟出埃及記，開啟聖經研究》（英國來明斯特：Day One Publications，2006年）原文第83頁。

關於第七日安息日，新約的證據表明，它對於新約下的信徒依然有約束力。像耶穌一樣，保羅也守安息日（參見路4：16；徒17：2）。〈啟示錄〉第14章6、7節對第四條誡命的暗示強調了第七日安息日對基督徒的有效性。同樣，當保羅和巴拿巴拒絕被外邦人當成偶像來敬拜時，他們呼籲眾人要敬拜「那創造天、地、海和其中萬物的永生上帝」（徒14：15；參見出20：11）。此外，保羅在〈歌羅西書〉第1章15-20節中描寫基督的超然時，很可能是參考了〈創世記〉第1、2章和〈出埃及記〉第20章8-11節。這兩段經文有共同的主題：安息日（見約翰·K·麥克維John K.

McVay，《歌羅西書》，選自安赫爾．曼努埃爾．羅德里格斯Ángel Manuel Rodríguez編《安德烈聖經註釋：新約》，密西根州貝林泉：安德烈大學出版社，2022年，原文第1745，1751–1753頁）。

鑑於保羅是遵守安息日的，那麼他顯然不可能在〈歌羅西書〉第2章11-23節中主張廢除十條誡命。由此可知，那釘在十字架上的「字據」（西2：14）並不是道德律法，反而更有可能是指儀文律法或某種債務憑證。同樣，第2章16節說的也不是每週第七日的常規安息日，而是（1）禮儀安息日，（2）在猶太節期中獻上的祭物，（3）本著錯誤的原因遵守安息日。欲知更多內容，請參考約翰．K．麥克維，《歌羅西書》，選自安赫爾．曼努埃爾．羅德里格斯（Ángel Manuel Rodríguez）編《安德烈聖經註釋：新約》（密西根州貝林泉：安德烈大學出版社，2022年），原文第1752、1753頁。

第三部分：應用

默想下列主題。引導學生回答下列問題：

〈腓立比書〉第1章6節無疑是聖經中最為人熟知的經文之一。我們都喜愛這應許：「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我們必須牢記，要在基督裡得以完全，就必須藉著祂的聖言不斷認識祂。事實上，若不是祂的話存在我們裡面，我們就無法常在祂裡面（約15：7）。我們從上帝的話語中獲得屬靈成長的養分（彼前2：2），這也包括信心的增長（羅10：17）。正如詩人說：「認識你名的人要倚靠你。」（詩9：10）認識上帝與祂的話語可以使我們不受錯誤教導的迷惑。

真正認識上帝就會帶來順服與忠心。在這一點上，道德律法發揮著關鍵的作用，因為它教導我們認識上帝的品格，並將祂的旨意啟示給我們。然而，有些人卻說律法是福音的阻礙。但事實恰恰相反。正如非安息日會學者喬．M．斯普林克（Joe M. Sprinkle）所說的，道德律法「是福音的

前奏」，因為它「指向那位成全律法的基督」。——《聖經律法與其相關性：當代基督徒對摩西律法的理解與倫理應用》，引自羅伊 E. 蓋恩 (Roy E. Gane)，《舊約律法與基督徒：原始語境與持久應用》(密西根州急流城，貝克學術出版社，2017年)，原文第4頁註腳2。

問題：

❶ 請與學員們分享你最喜歡的一節經文。這節經文如何滋養你的靈命，加強你與上帝的關係，保守你遠離錯誤的教導？

❷ 道德律法如何指向耶穌？耶穌為何是律法的成全？為什麼律法是福音的阻礙是錯誤的說法？